

债券代码：115678.SH
债券代码：240557.SH

债券简称：23 洋河 01
债券简称：24 洋河 0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分配股利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3 洋河 01”，债券代码 115678.SH）以及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4 洋河 01”，债券代码 240557.SH）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下述重大事项予以报告。

根据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洋河集团”或“发行人”）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公告的《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分配股利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分配股利事项

2025 年 7 月 25 日，洋河集团召开董事会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洋河集团 2025 年利润预分配的议案》，同意向公司股东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预分配股利人民币 13.40 亿元，并拟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二、影响分析

本次发行人分配股利事项系公司正常利润分配，上述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整体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发行人的日常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实质性影响。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3 洋河 01”和“24 洋河 01”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上述情况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分配股利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